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7年10月12日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10月17日下午1:30在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济公大道1618号公司行政楼三楼9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慧党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之日起12个月内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进行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0月18日